

证券代码：002169

证券简称：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2021069

债券代码：112752

债券简称：18智光01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1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候选董事，会议于2021年12月6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永喜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9人，实际出席会议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1、同意选举李永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即自2021年12月7日—2024年12月6日。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2、同意选举芮冬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即自2021年12月7日—2024年12月6日。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本次会议选举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即自2021年12月7日—2024年12月6日。具体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由李永喜先生（召集人）、芮冬阳先生、彭说龙先生组成；

2、提名委员会由彭说龙先生（召集人）、李永喜先生、张德仁先生组成；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张德仁先生（召集人）、郑晓军先生、邵希娟女士组成；

4、审计委员会由邵希娟女士（召集人）、彭说龙先生、李永喜先生组成。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总裁、副总裁的议案》

1、同意聘请李永喜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即自 2021 年 12 月 7 日—2024 年 12 月 6 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2、同意聘请姜新宇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即自 2021 年 12 月 7 日—2024 年 12 月 6 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3、同意聘请吴文忠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即自 2021 年 12 月 7 日—2024 年 12 月 6 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4、同意聘请汪穗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即自 2021 年 12 月 7 日—2024 年 12 月 6 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5、同意聘请王峤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即自 2021 年 12 月 7 日—2024 年 12 月 6 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同意由李永喜先生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请吴文忠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即自 2021 年 12 月 7 日—2024 年 12 月 6 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请曹承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即自 2021 年 12 月 7 日—2024 年 12 月 6 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曹承锋先生联系方式：

电话：020-83909288

传真：020-83909222

电子信箱：sec@gzzg.com.cn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瑞和路 89 号。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同意聘请姜新宇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即自 2021 年 12 月 7 日—2024 年 12 月 6 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请胡曼琳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即自 2021 年 12 月 7 日—2024 年 12 月 6 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请邱保华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即自 2021 年 12 月 7 日—2024 年 12 月 6 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邱保华先生联系方式：

电话：020-83909300

传真：020-83909222

电子信箱：qiubh@gzzg.com.cn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瑞和路 89 号。

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8日

附件:

简 历

1、李永喜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华南理工大学电机专业学士，中山大学经济管理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瑞明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金弘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李永喜先生为公司第一、二、三、四、五届董事会董事。

截至本议案审议日，李永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241,7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8%，通过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52,181,80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32% 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李永喜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郑晓军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华南理工大学传动及其控制专业学士。现任公司董事、西藏长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基金经理。郑晓军先生为公司第一、二、三、四、五届董事会董事。

截至本议案审议日，郑晓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芮冬阳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华南理工大学电力系统及自动化专业学士，华中科技大学电气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智光研究院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芮冬阳先生为公司第一、二、三、四、五届董事会董事。

截至本议案审议日，芮冬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162,2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4%。芮冬阳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陈谨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澳大利亚 MURDOCH UNIVERSITY 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MBA）。现任公司董事兼公司总裁，兼任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粤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议案审议日，陈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吴文忠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暨南大学经济学硕士，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智光节能董事、岭南电缆董事。吴文忠先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第二、三、四、五届董事会董事。

截至本议案审议日，吴文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吴文忠先生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曹承锋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专业学士，辅修经济法专业；并于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完成金融学研究生课程学习。现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智光自动化执行董事、广东创电董事、智光节能监事、智光一创董事、智光电气技术监事、岭南电缆监事会主席、智光储能监事、智光研究院监事；任广州环亚化妆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获评为新财富第十二届、十三届“金牌董秘”；曹承锋先生为公司第二、三、四、五届董事会董事。

截至本议案审议日，曹承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曹承锋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张德仁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国政法大学中美法学院民商法学硕士。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于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截至本议案审议日，张德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邵希娟女士：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系教授，会计学硕士点研究生导师，会计专

业硕士（MPAcc）研究生导师，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深圳市科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议案审议日，邵希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彭说龙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研究员、硕士生导师，赛尔网络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州欧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育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康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议案审议日，彭说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姜新宇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电气绝缘与高电压技术专业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广州市杰出产业人才，广州市优秀专家。现任公司副总裁，总工程师。曾任职于广东省电力工业局试验研究所，被评为广东省电力工业局试验研究所中青年科技专家，为“配电网中性点新型接地方式的研究及相应设备的研制”项目主要研发人员；广东省科技厅十五重大科技攻关项目“新型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研发项目主持人。多次获得南方电网公司、广东省电力集团、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经贸委一、二等奖项；获20

多项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并参与多项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的起草工作，具有丰富的高电压及大功率电力电子装备的研发和项目管理经验。

姜新宇先生自 2007 年 1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曾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兼任广州智光电气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智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执行董事、广东创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议案审议日，姜新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636,1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4%。姜新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11、汪穗峰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1996 年获得华南理工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2003 年获得华南理工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广东智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智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州岭南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知识城智光恒运（广州）综合能源投资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杭州智光一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西智光电力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议案审议日，汪穗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 5%以上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的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2、王峤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天津师范大学，管理学学士，浙江大学金融管理工程硕士。现任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历任新加坡亚安科技电子有限公司市场总监、中国安防节能环保集团总裁、三胞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信息工业产业集团 CEO 等职务。

截至本议案审议日，王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 5%以上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的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

人员的情形。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3、胡曼琳女士：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中山大学，管理学学士，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拥有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2017 年至今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截至本议案审议日，胡曼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岗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4、邱保华先生：1987 年生，中国国籍，本科毕业于广东石油化工学院，管理学学士，曾就读于暨南大学金融学在职研究生课程班。历任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助理、证券事务代表；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任证券事务代表。

邱保华先生 2013 年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截至本议案审议日，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